

## 四川蜀汉塑业包装有限公司

### 《塑料包装制品生产》验收组意见

2021 年 7 月 25 日，四川蜀汉塑业包装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塑料包装制品生产》竣工环境保护环保设施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组由建设单位（四川蜀汉塑业包装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四川立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并特邀 2 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塑料包装制品生产

建设单位：四川蜀汉塑业包装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地点：广汉市高坪镇金鸡村

建设内容及规模：新建生产车间、库房等并调整产品内容及规模、能源结构（淘汰纸塑复合袋、扩建塑料编织袋（非食品级）生产线、扩建内膜袋（非食品级）生产线，新建塑料编织袋（食品级）生产线、能源由燃煤替换为电）进行塑料包装制品生产，全厂年产非食品级塑料编织袋 2400 万个（新增 800 万个）、非食品级内膜袋 3000 万个（新增 2950 万个）、食品级塑料编织袋 3600 万个的生产能力。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新建及扩建的塑料编织袋生产线早已建成并投入运行。2020 年 9 月成都中成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四川蜀汉塑业包装有限公司塑料包装制品生产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德阳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出具关于《四川蜀汉塑业包装有限公司塑料包装制品生产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德环审批【2020】472 号）。

##### 3、项目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2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111.4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9.28%。

##### 4、验收范围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范围为四川蜀汉塑业包装有限公司塑料包装制品生产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及环保设施。

## 二、工程变更情况

根据自查结果，结合本项目环评及其批复要求，对照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有关要求，本建设项目的性质、地点、规模、生产工艺以及环保措施等部分建设内容较原环评及批复有所调整但不属于重大变动，项目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生产设备：**项目实际增加2台圆织机，1台吹膜机，4台全自动套膜机，其中2台圆织机，1台吹膜机均为备用设备，全自动套膜机不属于影响产能的主要设备，不会增加产污量，不会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增加，该部分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平面布置：**原环评中，印刷、覆膜车间配置2台覆膜机，覆膜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吸附浓缩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与印刷废气通过同一根15m排气筒排放。实际项目在印刷、覆膜车间及后加工车间各配置1台覆膜机，覆膜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吸附浓缩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与印刷废气通过同一根15m排气筒排放。该平面布置的变化不会增加产污量，不会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增加，该部分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 环保措施：

原环评要求在所有拉丝生产线（挤出工序）上方安装集气罩，新增“UV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处理设备一套，实际在所有拉丝生产线（挤出工序）上方安装集气罩，新增“二级活性炭”处理设备一套，该变动属于污染防治措施改进，不属于重大变动。

原环评要求对污水处理设备进行提标升级，增加MBR膜生物反应器。实际企业污水处理设备增加次氯酸钠消毒装置+石英砂+活性炭装置，根据四川立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监测报告，项目废水经原污水处理设备+消毒装置+石英砂活性炭装置处理后，出水能够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且项目废水仅为生活污水，产生的废石英砂活性炭为一般固体废物，由原厂家回收，不会环境造成不利影响，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综上，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部分建设内容较原环评及批复有所调整但不属于重大变动，不会导致不利环境影响的加重，满足验收条件。

##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 1、废气

**吹膜有机废气：**吹膜有机废气产生量极少，通过门窗等以无组织方式扩散到大气中。

**投料粉尘：**在非食品级拉丝生产线（投料工序）上方安装集气罩，经滤筒除尘设备处理达标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同时，车间安装排风扇，加强车间排风。

**拉丝有机废气：**在所有拉丝生产线（挤出工序）上方安装集气罩，新增“二级活性炭”处理设备一套，有机废气经处理达标后通过15m排气筒排放。

**覆膜、印刷有机废气：**

①在覆膜、印刷车间覆膜机（挤出工序）上方安装集气罩，将覆膜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引至“吸附浓缩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与印刷废气通过同一根15m排气筒排放。

②在后加工车间的覆膜机（挤出工序）上方安装集气罩，将覆膜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引至“吸附浓缩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与印刷废气通过同一根15m排气筒排放。

③设置封闭的调墨间，调墨在封闭的调墨间内进行，调好的油墨密闭运输至印刷房。

④印刷房进行封闭，印刷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将印刷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引至“吸附浓缩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与覆膜废气通过同一根15m排气筒排放。

⑤加强生产管理，已开盖油墨、稀释剂不使用时封闭处理，减小暂存过程的挥发量。

**食堂油烟：**食堂安装油烟净化器，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油烟净化器处理达《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中规定的标准限值后通过排气筒排放。

## 2、废水

无生产废水排放。

**生活污水及食堂废水：**经提标升级改造后的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后排入厂外灌溉渠。

## 3、固体废物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已设置规范的一般固废堆存区。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固废区分类暂存后定期外售处理；废印制版辊从印刷机卸下来之前，企业将其表面附着的油墨清理干净，其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交原厂家再利用。

员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项目已设置规范的危废暂存间，已做好了防风、防雨、防渗、防晒等措施，并已按相关规定做好重点防渗处理，项目产生的废机油、含油废棉纱/废手套、废含油墨棉布和手套、废包装桶于危废间分类暂存，定期交有相应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 4、噪声

使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护，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减少转运及装卸噪声，防止人为噪声。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和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现场核查，该工程已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根据验收监测结

果，各项污染物均能够实现达标排放，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

## 五、验收监测结果

四川立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四川蜀汉塑业包装有限公司塑料包装制品生产》监测结果表明：

### (一)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活污水及食堂废水经提标升级改造后的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放浓度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 (二)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及速率要求，有组织废气 VOCs 的排放浓度均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3 中印刷(印刷、烘干等)相关标准限值；食堂油烟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标准。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VOCs 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5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 (三)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东北侧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4 类标准值，即昼间 $\leq 70\text{dB(A)}$ 、夜间 $\leq 55\text{dB(A)}$ ；其余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要求，即昼间 $\leq 60\text{dB(A)}$ 、夜间 $\leq 50\text{dB(A)}$ 。

### (四) 固废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已设置规范的一般固废堆存区。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固废区分类暂存后定期外售处理；废印制版辊从印刷机卸下来之前，企业将其表面附着的油墨清理干净，其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交原厂家再利用。

员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项目已设置规范的危废暂存间，已做好了防风、防雨、防渗、防晒等措施，并已按相关规定做好重点防渗处理，项目产生的废机油、含油废棉纱/废手套、废含油墨棉布和手套、废包装桶于危废间分类暂存，定期交有相应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 (五) 污染物排放总量

环评批复中，废水不新增 COD、NH<sub>3</sub>-N 总量控制指标（原 COD 总量为 0.484 吨/年、NH<sub>3</sub>-N 总量为 0.072 吨/年），VOCs 排放量为 6.905 吨/年。

验收监测期间，实际废水 COD 排放量为 0.070 吨/年，NH<sub>3</sub>-N 排放量为 0.0142 吨/年，VOCs 排放量为 1.259 吨/年，低于环评批复要求。

### 六、现场验收存在的需整改完善的意见

- 1、规范厂区一般固废暂存间及危废暂存间，设置标志标牌。
- 2、建设单位在生产运营过程中，应加强高噪设备的维护，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 3、建设单位在生产运营过程中，应加强废水处理设备的维护，确保废水达标排放。
- 4、建设单位在生产运营过程中，应加强废气治理设施的维护、保养，确保废气的有效收集、治理和达标排放。

### 七、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 (一) 验收结论

经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防治污染的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及环境保护设施，且环境保护设施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使用，验收检测报告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要求，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二) 后续要求

- (1) 规范各排污口、固废暂存区等标识标牌；
- (2) 完善危险废物台账管理制度，健全危险废物暂存处置体系；
- (3) 加强厂区环境管理，建立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定期对生产设备、环保设备检修维护，确保各设施正常运行，杜绝事故排放；
- (4) 定期对环保设施排气筒及废水排放口进行例行监测，及时发现环境问题，保障处置措施的有效运行，确保达标排放。

验收组：

2021 年 7 月 25 日